

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 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 年 08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南方现代教育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39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7,842,045.2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现代教育”。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研究分析，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分析宏观经济和证券市场发展

	趋势，对证券市场当期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可预见的未来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并据此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力争投资组合的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教育产业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田青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tianqingl.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61,189.42
本期利润	-2,475,745.5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6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7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6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6,408,859.1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31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

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过去一个月	2.43	0.45	6.13	0.87	-3.70	-0.42
过去三个月	-0.15	0.34	-4.71	0.80	4.56	-0.4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69	0.26	-2.09	0.72	1.40	-0.4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至本报告期末建仓期尚未结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 年 3 月 6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

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南方基金总部设在深圳，注册资本 3 亿元人民币。股东结构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超过 6,500 亿元，旗下管理 134 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邹寅隆	本基金助理	2017 年 5 月 15 日		3	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4 年 7 月加入南方基金，历任助理研究员、研究员，负责计算机行业研究。2017 年 5 月至今，任南方成份、南方高增、南方教育股票基金经理助理。
张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 年 1 月 25 日		11	美国密歇根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6 年 4 月加入南方基金，曾担任南方基金研究部机械及电力设备行业高级研究员，南方高增及南方隆元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投资部副总监、境内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FOF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社保理事会委托产品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南方 500 基金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南方绩优基金经理；2011 年 2 月至今，任南方高增基金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南方成份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任南方教育股票基金经理。

注：1. 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

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公司每季度对旗下各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对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卖出溢价率、交易占优比等因素进行了综合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次数为 2 次，是由于投资组合接受投资者申赎后被动增减仓位以及指数型基金成份股调整所致。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国内宏观经济保持平稳，GDP 增速 6.9%，超市场预期。经济数据继续向好，PMI 数据连续一年保持在荣枯线之上，经济企稳迹象明显。上半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8.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9%。上半年 PPI 同比增长 6.6%，远高于去年同期-3.9%。由于大宗商品价格上涨，生产资料 PPI 涨势显著。

上半年 CPI 同比上涨 1.4%，去年同期为 2.1%。除 1 月因季节性因素暂时高抬外，上半年月度 CPI 同比涨幅稳定在 0.8%-1.5%区间内，涨幅温和。

美联储在 3 月和 6 月分别加息，对中国利率造成一定影响。央行在一季度已经两次提升了公开市场的逆回购、SLF、MLF 利率。二季度金融去杠杆对市场造成影响，无风险利率持续回升。6 月央行表态缓和，认为金融去杠杆取得初步成果，且 M2 增长回落到 10%以下，政策态度进入重要观察时点。

报告期内，A 股指数在 1 月初调整后迎来一波上涨行情，在 4 月、5 月下跌调整后，6 月指数开始反弹。上半年上证综指在 3000 点到 3300 点之间震荡，上涨 2.86%；权重指数震荡上行创年内新高，上证 50、沪深 300 分别上涨 11.50%、10.78%；中小板指数上涨 7.33%；创业板指数下跌 7.34%，市场结构分化明显。2 月、3 月指数上涨以优质成长股和新能源产业链为代表，6 月上证 50、沪深 300 等指数引领市场反弹。

报告期内，教育行业指数和个股振幅较大，除了市场调整因素，主要因政策监管尤其是对并

购重组的监管趋严所致。教育行业处于二级市场初期，目前板块形成的核心逻辑正逐步由并购转向内生，受整体监管环境趋严影响，行业短期呈现较大波动性。因此，在报告期内我们采取了比较谨慎的建仓策略，主要在教育行业中挑选具备长期超额收益的优质企业进行建仓，选股的标准包括：（1）已占据细分教育领域赛道的领先企业；（2）成长性和估值兼顾的优质企业；（3）价格存在收敛机制，可以越跌越买的公司。同时，通过交易所逆回购进行现金管理。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该基金净值增长率为-0.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2.0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国内宏观经济有望保持平稳，经济阶段性回升的惯性仍在，PPI 再度回升难度较大，CPI 将温和回升。地方债发行的增速由负转正，有助于后期基建投资增速的回升。一二线城市地产调控不断加码，但很多三四线城市房价快速上涨，定向去库存政策取得效果，三四线城市地产销售支撑全国地产销售 10% 的增长，有助于扭转开发商过度悲观的预期，刺激地产投资。钢材等大宗品的社会库存已大幅下降，有助于缓解下半年的库存压力，增加潜在补库存空间。通胀方面，需要关注 PPI 对 CPI 的滞后传导效应，目前判断应该不会触及 3% 的目标值。

在金融去杠杆取得一定效果的背景下，叠加通胀形势可控的预期，货币政策过度偏紧的格局有望略微放松。我们预计三季度或许还有金融去杠杆导致的小波澜，但货币政策对金融市场和实体经济的最大冲击已经过去。上市公司的盈利正在复苏，但处于高位的无风险利率将压制估值水平，因此预计未来市场将继续呈现震荡走势，个股的结构性机会仍然是投资的重要方向，同时需要加大对潜在国内外风险的关注度。

行业层面，教育行业自 2017 年以来跌幅超过 33%，部分上市公司尤其是龙头公司的投资价值已经凸显，已出现龙头公司业绩与估值相匹配的阶段。我们长期看好教育行业的具体原因如下：

（1）宏观层面，我们已观测到人口周期拐点的出现（核心逻辑）。1981-1990 年我国第三次婴儿潮出生人口目前年龄 27-36 岁，已进入生育高峰期。叠加 2011 年开始从单独到双独到全面二孩政策逐渐放开带来新生儿增量，回声潮和全面二胎已推动第四次婴儿潮的到来，2014 年起全国新生人口增速明显开始回暖，预计 4 年内每年新增 1900 万人口，每年产生 200 万左右的新增量。同时我们观测到，在人口稳步增长的同时一二线城市人口出现聚集效应，出生人口增速显著快过全国，这些人群也正是教育消费升级的主力人群。如上海出生人口从 2006 年的 12.39 万增长到 2016 年 28 万，同期的北京广州深圳也都有超过一倍的增幅，尤其深圳，深圳近五年新生人口复合增速达 12.7%，显著超过全国增速。

（2）海外龙头公司已开始享受行业红利。从海外映射层面看，最初在美股上市的中国龙头教

育公司也经历过上市后的长期爬坡期,在 15 年前后才出现复利性高增长,成为穿越牛熊的大牛股。17 年上半年,新东方和好未来人次、网点和业绩表现强劲,推动股价分别上涨 64.89%、72.97%,不断创下股价历史新高。

A 股教育行业相对美股成熟度较低,尚处于逐步布局阶段,但有品牌优势的教育公司具备长期投资价值。

(3) 目前市场对高股息蓝筹和上游复苏产业链给予高度重视,新兴成长服务业重视力度大幅减弱,机构持仓也有所下降,预期差较大,教育板块若遇景气将迎来较大投资机会。

综上,中国教育行业还处于起步阶段,参照国际经验,在物质需求基本得到满足后,居民开始追求服务业消费,服务业占 GDP 比例的提升是必然现象。并且今年 9 月 1 日正式实施的《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的决定》将进一步促进中国教育产业的发展。此外,目前市场对高股息蓝筹和上游复苏产业链给予高度重视,新兴成长服务业重视力度大幅减弱,机构持仓也有所下降,预期差较大,教育板块若遇景气将迎来较大投资机会。未来操作中我们将继续保持谨慎态度,通过精细化研究优化选股策略,力求为投资者带来长期良好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权益研究部总监、数量化投资部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监及运作保障部总监等。其中,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 10 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有分配事项。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0,849,450.60
结算备付金	10,721,708.80
存出保证金	24,20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540,712.31
其中：股票投资	115,540,712.31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767.13
应收利息	-13,727.82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29,124.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207,186,241.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202,790.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259,515.00
应付托管费	43,252.5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119,414.12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152,410.21
负债合计	777,382.5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07,842,045.21
未分配利润	-1,433,186.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408,859.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7,186,241.70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207,842,045.21 份，份额净值 0.9931 元。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284,993.89
1. 利息收入	2,105,345.0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25,520.73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779,824.31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00,637.4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49,503.30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750,140.73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6,934.9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45,958.62
减：二、费用	2,190,751.67
1. 管理人报酬	1,605,766.60
2. 托管费	267,627.79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160,318.25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157,039.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5,745.56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5,745.5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1,124,264.45	-	281,124,264.4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475,745.56	-2,475,745.5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3,282,219.24	1,042,559.54	-72,239,659.7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282,673.18	-43,642.14	2,239,031.04
2. 基金赎回款	-75,564,892.42	1,086,201.68	-74,478,690.7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7,842,045.21	-1,433,186.02	206,408,859.1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杨小松

徐超

徐超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048 号《关于准予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81,012,301.5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 9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81,124,264.45 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11,962.95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起开

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80-95%，投资于现代教育主题的股票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教育产业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实际编报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兴业证券	26,993,593.95	18.46
华泰证券	15,355,401.68	10.50

6.4.8.1.2 权证交易

注：无。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4,301.10	10.70	-	-
兴业证券	24,599.48	18.40	24,599.48	20.60

注：1.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务等。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605,766.6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02,431.3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5\% / \text{当年天数}$ 。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67,627.7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

6.4.8.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849,450.60	246,414.9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无。

6.4.9 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无。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696	百洋股份	2017-06-22	重大资产重组	20.87	2017-07-03	21.74	210,000	4,051,663.00	4,382,700.00	-

注：本基金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无。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无。

6.4.10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0.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督察长负责组织指导监察稽核工作。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0.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建设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信用等级评估以内部信用评级为主，外部信用评级为辅。内部债券信用评级主要考察发行人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以及信用产品的条款和担保人的情况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信用产品的内部评级，通过单只信用产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及占发行量的比例进行控制，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投资。

6.4.10.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

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意图，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0.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0.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

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

6.4.10.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0,849,450.60	-	-	-	20,849,450.60
结算备付金	10,721,708.80	-	-	-	10,721,708.80
存出保证金	24,206.37	-	-	-	24,20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15,540,712.31	115,540,712.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	-	-	60,000,000.00
应收利息	-	-	-	-13,727.82	-13,727.82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29,124.31	-	-	-	29,124.31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34,767.13	34,767.13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91,624,490.08	-	-	115,561,751.62	207,186,241.7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02,790.68	202,790.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59,515.00	259,515.00
应付托管费	-	-	-	43,252.50	43,252.5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119,414.12	119,414.12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其他负债	-	-	-	152,410.21	152,410.21
负债总计	-	-	-	777,382.51	777,382.51
利率敏感度缺口	91,624,490.08	-	-	114,784,369.11	206,408,859.19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0.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于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0.4.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

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80-95%，投资于现代教育主题的股票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0.4.2.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15,540,712.31	55.98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115,540,712.31	55.98

6.4.10.4.2.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分析	1.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7,040,000.00
	2. 沪深 300 指数下	-7,040,000.00

	降 5%	
--	------	--

6.4.11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颁布的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1)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收益(合同中未明确承诺到期本金可全部收回的投资收益)，不征收增值税；(2)纳税人购入基金、信托、理财产品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持有至到期，不属于金融商品转让；(3)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上述政策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此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1 月 6 日颁布的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 2017 年 6 月 30 日颁布的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上述税收政策对本基金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15,540,712.31	55.77
	其中：股票	115,540,712.31	55.77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28.9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571,159.40	15.24
-	-	-	-
-	其他各项资产	74,369.99	0.04
-	合计	207,186,241.70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382,700.00	2.12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1,000,970.04	19.8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4,680,000.00	2.27
F	批发和零售业	4,440,843.60	2.1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270,634.06	7.4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4,504,500.00	2.1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3,222,110.25	1.56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8,038,954.36	18.43
S	综合	-	-
	合计	115,540,712.31	55.98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98	中南传媒	750,000	13,980,000.00	6.77
2	002841	视源股份	180,000	13,359,600.00	6.47
3	300282	汇冠股份	550,034	11,605,717.40	5.62
4	601801	皖新传媒	750,098	10,366,354.36	5.02
5	300050	世纪鼎利	850,058	8,560,084.06	4.15
6	600373	中文传媒	360,000	8,463,600.00	4.10
7	300279	和晶科技	450,000	6,264,000.00	3.03
8	600757	长江传媒	700,000	5,229,000.00	2.53

9	002659	中泰桥梁	300,000	4,680,000.00	2.27
10	600730	中国高科	550,000	4,504,500.00	2.1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nffund.com> 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82	汇冠股份	13,354,191.93	6.47
2	601098	中南传媒	13,130,129.56	6.36
3	002841	视源股份	12,098,709.79	5.86
4	300050	世纪鼎利	10,240,554.34	4.96
5	601801	皖新传媒	9,874,199.28	4.78
6	600373	中文传媒	7,816,547.84	3.79
7	300279	和晶科技	6,671,366.81	3.23
8	002174	游族网络	5,621,196.00	2.72
9	600730	中国高科	5,595,814.42	2.71
10	600757	长江传媒	5,234,429.21	2.54
11	603123	翠微股份	4,742,912.84	2.30
12	002563	森马服饰	4,703,058.90	2.28
13	600037	歌华有线	4,411,728.05	2.14
14	002659	中泰桥梁	4,320,423.00	2.09
15	002696	百洋股份	4,051,663.00	1.96
16	002751	易尚展示	3,274,785.00	1.59
17	600661	新南洋	3,195,902.73	1.55
18	300168	万达信息	2,974,145.00	1.44
19	002292	奥飞娱乐	2,887,085.59	1.40
20	002308	威创股份	2,807,835.48	1.36

注：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74	游族网络	5,554,139.00	2.69
2	002308	威创股份	2,747,674.84	1.33
3	300043	星辉娱乐	2,678,965.37	1.30
4	300418	昆仑万维	2,653,765.20	1.29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32,561,695.0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3,634,544.41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中国高科(600730)，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根据 2017 年 5 月 10 日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高科，股票代码：600730）《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公告》，中国高科 2017 年 5 月 9 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7]41 号），依据《证券法》相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中国高科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4,206.3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767.1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727.82
5	应收申购款	29,124.3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	-	-
-	其他	-
-	合计	74,369.99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3,449	60,261.54	10,000,515.96	4.81	197,841,529.25	95.1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3,842.90	0.006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注：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本基金基金经理均未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 月 25 日) 基金份额总额	281,124,264.4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282,673.1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5,564,892.4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7,842,045.21

注：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01 月 25 日，本报告期间为 2017 年 01 月 25 日起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止。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督察长和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秦长奎因任期届满，工作调整的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没有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中金公司	1	48,973,727.85	33.50	44,630.33	33.38	-
兴业证券	1	26,993,593.95	18.46	24,599.48	18.40	-
中泰证券	1	19,871,781.64	13.59	18,207.90	13.62	-
民族证券	1	16,227,253.68	11.10	14,788.03	11.06	-
华泰证券	1	15,355,401.68	10.50	14,301.10	10.70	-
安信证券	1	10,691,582.35	7.31	9,749.79	7.29	-
银河证券	1	4,456,941.69	3.05	4,061.78	3.04	-
国金证券	1	3,625,956.57	2.48	3,376.81	2.53	-
第一	1	-	-	-	-	-

创业						
川财 证券	1	-	-	-	-	-
诚浩 证券	1	-	-	-	-	-
银泰 证券	1	-	-	-	-	-
招商 证券	1	-	-	-	-	-
宏源 证券	1	-	-	-	-	-
宏信 证券	1	-	-	-	-	-
国泰 君安	1	-	-	-	-	-
天源 证券	1	-	-	-	-	-

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 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A：选择标准

- 1、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
- 2、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门研究报告；
- 3、公司内部管理规范，能满足基金操作的保密要求；
- 4、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服务。

B：选择流程 公司研究部门定期对券商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量化评比，并根据评比的结果选择席位：

- 1、服务的主动性。主要针对证券公司承接调研课题的态度、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以及就有关

专题提供研究报告和讲座；

2、研究报告的质量。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所提供研究报告是否详实，投资建议是否准确；

3、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资讯的时效性、及时性以及提供资讯的渠道是否便利、提供的资讯是否充足全面。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
安信证券	-	-	2,075,200,000.00	16.26	-	-	-	-
诚浩证券	-	-	-	-	-	-	-	-
川财证券	-	-	-	-	-	-	-	-
第一创业	-	-	-	-	-	-	-	-
国金证券	-	-	1,400,000,000.00	10.97	-	-	-	-
国泰君安	-	-	-	-	-	-	-	-
宏信证券	-	-	-	-	-	-	-	-
宏源证券	-	-	-	-	-	-	-	-
华泰证券	-	-	6,160,000,000.00	48.26	-	-	-	-
民族证券	-	-	-	-	-	-	-	-
天源证券	-	-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	-
银河证券	-	-	536,000,000.00	4.20	-	-	-	-
银泰证券	-	-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	-
中泰证券	-	-	2,594,000 ,000.00	20.32	-	-	-	-